

项目代码：2304-440112-04-01-232975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埔发改投批〔2024〕15号

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黄埔区发展改革局 关于综保区监管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穗港智造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会知识城建管中心申报的《综保区监管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委员住房建设交通专业委员会关于综保区监管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建设方案联合评审会会议纪要》（穗埔联审住建交〔2024〕3号），原则同意综保区监管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新建建筑面积 8473.80 平方米，室外面积约 22499.5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查验大楼、室外查验场区和配套监管设施。工程内容包括土建及装饰工程、通用安装工程、室外工程和监管设施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10531 万元，其中工程费 665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901 万元，基本预备费 378 万元，海关监管设施费 2593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

四、建设管理模式。由广州开发区穗港智造合作区管理委员会作为项目业主，知识城建管中心作为建设业主负责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项目立项编号：20242716000300007。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项目招投标核准意见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
黄埔分局、审计局、知识城建管中心、招标办。

广州市黄埔区 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2月1日印发
广州开发区

附件

项目招投标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综保区监管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事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重要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应按规定进行招标。

该核准意见是对项目招投标工作的原则核准意见。若改变以上核准招标范围、形式和方式的，须按规定程序审批。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2月1日

备注：